

山东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转办清单

(第 4批 2024年10月2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主管部门	其他责任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1	D3JN20241028071	来电	历城区仲宫街道小门牙村东北方向有大量的建筑垃圾堆积, 已经对当地居民的出行及生活造成了很大的影响, 希望有关部门处理。	南部山区	固废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 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仲宫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1. 关于“小门牙村东北方向有大量的建筑垃圾堆积”问题。经调查核实, 信访人反映的位置在仲宫街道小门牙村东北方向约500米远处的空闲地, 土地性质为林地。堆积的建筑垃圾是村民翻建房屋所产生并自发倒在该处, 建筑垃圾占地面积约300平方米, 约2000立方米。 2. 关于“对当地居民的出行及生活造成了很大的影响”问题。垃圾堆放处未占用出行道路, 未影响居民出行。由于乱堆乱放存在视觉污染, 对群众生活有一定影响。	是	南部山区管委会责成仲宫街道办采取以下措施: 1. 对装修废弃料(废弃板材和管线)进行外运, 对渣土、砖块等进一步破碎和覆土。已完成。 2. 仲宫街道和张家管理区加大巡查力度, 杜绝建筑垃圾随意倾倒行为。 3. 拟对该空闲地进行绿化美化。于2025年3月31日前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JN20241028087	来电	南部山区柳埠镇于科村, 违规开采近万平方米山石(组织者李某), 对山体造成严重破坏, 周边自然环境受到影响, 极易造成水土流失, 危及居民生活及财产安全, 希望相关部门落实。	南部山区	生态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 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柳埠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关于“南部山区柳埠镇于科村违规开采近万平方米山石(组织者李某), 对山体造成严重破坏, 周边自然环境受到影响”问题, 经调查核实, 柳埠街道办于科村矿山是早期由群众自行开采造成的历史遗留山体, 并非李某组织。该处山体已于2007年由历城区人民政府责令停止开采。通过日常监管与巡查, 截至目前, 未发现有新的开采行为、未对山体造成严重破坏、周边自然环境也未受到影响。	否		是	无
3	D3JN20241028097	来电	南部山区仲宫街道营而村, 村内山体及林地均有不同程度的破坏, 对自然面貌造成影响, 破坏生态环境, 希望相关部门落实。	南部山区	生态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 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仲宫街道办和南部山区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 有关情况如下: 经国土部门现场认定, 群众反映的该区域土地性质为草地和林地, 不存在破坏山体行为。2024年10月村民邱某某在其院落北侧整平土地; 村民张某某在其院落西侧整平土地; 村民张某某在邱某某院落西侧整平土地, 实测占用林地面积 2.6亩, 涉嫌违法占用林地建房行为。2024年10月31日, 南山综合执法局介入调查。	部分属实	南部山区管委会责成仲宫街道办和南部山区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局采取以下措施: 1. 责令营而村委会限期整改, 恢复该宗土地林业生产条件和植被。2. 加大林地保护力度, 加大对辖区内林地的巡查力度和频次, 加强教育引导, 营造生态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主管部门	其他责任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4	D3JN20241028101	来电	南部山区柳埠镇于科村有人破坏生态环境，私自破坏山体，占用耕地以及擅自堵塞泄洪道，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对村内整体的生态环境造成严重影响，希望相关部门落实。	南部山区	生态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柳埠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私自破坏山体，占用耕地”问题。经调查核实，柳埠街道办于科村矿山是早期由群众自行开采造成的历史遗留山体，该处山体已于2007年由历城区人民政府责令停止开采。通过日常监管与巡查，截至目前未发现新的开采行为、未对山体造成严重破坏、周边自然环境也未受到影响。2021年6月，济南市城乡水务局下发《关于济南市南部山区柳埠街道东沟塘坝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济水发[2021]74号），明确组织实施于科村东沟塘坝改建工程。改建后，水面（塘坝东侧）扩大占用基本农田2.73亩，当前已预调出。于科村东沟塘坝西侧地类为基本农田1.2亩，其余地块为果园地，存在耕地非粮化行为。 2.关于“擅自堵塞泄洪道，存在严重安全隐患”问题。2022年6月，南部山区管委会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局聘请专家现场查勘，并出具《关于济南市南部山区小型水库相关隐患问题专家论证意见》。意见中明确“所建房屋位于副溢洪道消力池导流墙外侧，不影响副溢洪道正常行洪”。	部分属实	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会同柳埠街道办采取以下措施： 1.责令于科村委会恢复1.2亩基本农田耕种条件，于2025年6月份完成复种；加大该区域监管，坚决防止破坏耕地、山体现象的发生。 2.责令南山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加大日常监管与巡查力度，坚决杜绝破坏生态环境等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5	Y3JN20241028035	来信	南山区西营街道办下罗伽杏行子村，水库东北岸边(供电公司变电室往西70米左右)，未取得合法手续破坏土地建设民宿(初心南山酒墅)，砍伐周围树木，已经严重破坏了生态环境。	南部山区	生态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西营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民宿建设问题。该民宿由下罗伽村村民初某租用本村村民老旧房屋改造而成，主要建设有帐篷、草帘式凉亭、游泳池。经国土部门核实，该民宿地类为建设用地，但无土地手续，存在非法占地问题。 2.关于砍伐周围树木问题。民宿院外栽植有杨树(所有者本村村民初某某)以及栗子树、柿子树等经济树木，由于杨树影响房屋采光和院墙安全等，经初某与初某某协商并经其同意后，于2024年4月将院外零星杨树清除。不存在严重破坏生态环境问题。	部分属实	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责成西营街道办采取以下措施： 1.国土部门依据规定对非法占地行为进行处置。 2.对辖区内民宿项目加强监督巡查，依法依规指导建设。	阶段性办结	无
6	X3JN20241028039	短信	南部山区闫家管区的事。1刘家庄村北头王某某房子盖在原来的麦子地里，严重超出规划，处理废垃圾，噪音污染，老百姓敢怒不敢言 2.村里的西山坡本来是种地。现在赵某承包了山坡。该起了楼房。3公路两侧本来是麦子地。现在都成了房了。	南部山区	固废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柳埠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刘家庄村北头王某某房子盖在原来的麦子地里，严重超出规划，处理废垃圾，噪音污染，老百姓敢怒不敢言”问题。经调查核实，柳埠街道刘家庄村北头王某某房屋未占用耕地，且符合农村一户一宅政策。现场核查发现有破碎机1台，存在因破碎水泥块，产生噪音污染情形。 2.关于“村里的西山坡本来是种地，现在赵某承包了山坡，盖起了楼房”问题。经核查，刘家庄村西山坡现有农村宅基地住宅4处，均为本村4户本村村民建设的自用用房，地类为集体建设用地，均符合“一户一宅”政策。 3.关于“公路两侧本来是麦子地，现在都盖成了房屋”问题。经现场核查，该管区内未发现非法占用耕地建房现象。	部分属实	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会同柳埠街道办事处采取以下措施： 1.责令当事人王某某于11月2日前拆除破碎机，清运物料，消除噪音污染隐患。 2.责令刘家村加大对该区域的监督管理，坚决防止破坏耕地现象的发生。 3.责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加大日常监管与巡查频次，杜绝破坏生态环境等行为。	是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主管部门	其他责任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7	X3JN20241028041	短信	南山区仲宫镇卧虎山水库南侧，建有大片住宅建筑，门牌显示该小区为和平花苑（环湖南路6号）1.在近十年中，该处规模一直扩大，开山毁林，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相关部门未出面制止，之前曾投诉过，相关部门回复为历城一中，从未正面回复过。2.紧靠水源保护地，距离卧虎山水库直线距离一百余米，影响水源保护地，污水乱排乱放，严重破坏生态环境。3.该处无规划许可，施工许可，在农民耕地上乱搭乱建，严重破坏当地生态。	南部山区	生态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仲宫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在近十年中，该处规模一直扩大，开山毁林，严重破坏生态环境。”、“该处无规划许可，施工许可，在农民耕地上乱搭乱建，严重破坏当地生态。”问题。经调查核实，来信人反映的和平花苑系济南市市南花卉苗木有限公司建设的办公设施、职工宿舍，该地块为国有建设用地（历城补国用（2008）第0500167号），批准使用面积为6309.1平方米。2005年9月，该企业根据济南市历城区发展计划局立项批复（济历城计投资【2005】第123）建设办公、食堂、传达等设施，总建筑面积约6000平方米。2016年该公司倒闭后，办公楼、宿舍楼等建筑保留至今。经查看，未发现新增建筑。该小区周边无山体森林，不存在开山毁林的问题，不存在在农民耕地上乱搭乱建的问题。 2.关于“相关部门未出面制止，之前曾投诉过，相关部门回复为历城一中，从未正面回复过”问题。经调查核实，2018年山东省第一轮环保督察、2021年山东省第二轮环保督察均有关于和平花苑的举报件，均已按要求答复，并向社会公示。2021年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曾收到关于卧虎路14号的举报件，经核实卧虎路14号为历城一中。 3.关于“紧靠水源保护地，距离卧虎山水库直线距离一百余米，影响水源保护地，污水乱排乱放，严重破坏生态环境”问题。经查看，和平花苑小区内有个别居民居住，建有1座45立方米的污水收集池，与济南立卓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协议，由该公司定期抽运污水至仲宫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不存在污水乱排乱放的问题。	否		是	无
8	X3JN20241028069	短信	济南市南部山区仲宫街道办事处，东郭村村东污水直排河道	南部山区	水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理委员会		10月29日，南部山区管委会组织仲宫街道办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关于“东郭村村东污水直排河道”问题。经调查核实，仲宫街道办东郭村是2018年南部山区千人以上村庄污水管网工程实施村，生活污水经管网进入仲宫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因42户群众不在家常住，流动性较大，当时未纳入污水处理管网。回家居住时会产生少量生活污水散排，存在雨污混流渗入河道的问题。	是	南部山区管委会责成仲宫街道办采取以下措施： 1.建设临时污水收集池收集生活污水，由抽运车集中抽运至仲宫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2024年10月，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院已出具设计方案，对剩余42户纳入仲宫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进行处理，计划2024年12月31日前完工。	阶段性办结	无

注：1.调查处理完毕后按此表格式上报。
2.主管部门会同其他责任部门共同办理，并汇总形成一个整体办理情况报告按规定报送。
3. XX区政府联系人：XXX, XXXXXXXXXXX; XX局联系人：XXX, XXXXXXXXXXX.